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关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分局拟对《沁阳市迦禾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立方米预拌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我分局行政事项服务科。公示期自今日起 5 个工作日。

电话：0391-5697203

通讯地址：沁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454550）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2026 年 6 月 10 日拟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评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措施	公众参与情况
1	年产 30 万立方米预拌混凝土项目	焦作市沁阳市王召乡李大人庄东侧 100 米 001 号	沁阳市迦禾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省绿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满足市场需求,沁阳市迦禾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 万元,租赁沁阳市坚持预制构件厂闲置厂区,位于焦作市沁阳市王召乡李大人庄东侧 100 米 001 号,建设年产 30 万立方米预拌混凝土项目。	1. 废气: 上料废气、各筒仓废气、搅拌废气引入一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由一根 21m 高排气筒排放;加强原料库、车间和设备的密闭性,加强集气设施的检查和维护,保证集气效率;运输车辆采用全封闭运输,进出厂对车辆进行冲洗,卸车过程使用雾炮抑尘;原料仓库顶部加装雾化喷淋装置;物料转运全部使用密闭输送方式;配备 1 台洒水车和 1 台工业清扫车;安装视频监控,建立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加强厂区绿化。 2. 废水: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20m3)处理、暂存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由三级沉淀池(30m3)进行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外排;搅拌机清洗水经储存桶暂存后回用于生产。 3. 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消声装置。 4. 固废: 1、洒落混凝土及时清理后进入原料库暂存回用于生产;除尘器收集颗粒物、沉淀池沉渣密闭容器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10m2),收集颗粒物作为生产原料重新使用,沉渣外售制砖厂综合利用。2、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3、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后,分区暂存于危废贮存库(10m2),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